

## 保戶加值服務計畫-彈性喘息

### 一、 服務目的：

協助保戶申請長照資源。不符合長照服務資格、尚未申請長照服務或長照支應服務不足者，則由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（下稱家總）媒合自費居家服務人員入戶協助。

### 二、 服務對象：

1. 合庫人壽之保戶可申請保戶加值服務，由家總協助申請長照資源，如不符合長照服務資格者、尚未申請長照服務或長照支應服務不足者，可申請本公司支應之 2 至 4 小時彈性喘息服務，協助照顧之對象為：

- (1.)保戶本人；或
- (2.)保戶之三親等內親屬。

### 三、 服務方式：

1. 保戶致電（0800-50-72-72）家總申請時，家總應依個案情形評估，以提供合適服務建議。倘個案情形符合長照服務資格者，家總應優先導以長照資源之相關服務。倘個案情形不符長照服務資格、尚未申請長照服務或長照額度不足部分，家總則協助該保戶申請本公司支應之彈性喘息服務，媒合短期居家照顧人力入戶協助照顧本專案受照顧對象。
2. 符合專案資格的每一保戶，申請本專案喘息服務每次不得少於 2 小時，最多以 4 小時為上限。
3. 家總為執行本專案而直接、間接蒐集保戶或受照顧者之個人資料者，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踐行告知並取得當事人同意，並確實留存相關紀錄。

## 保戶加值服務計畫-實務指導員

### 一、 服務目的：

協助具有家庭照顧需求之保戶解決問題與提升照顧技巧，委託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(下稱「家總」)協助保戶申請《照顧實務指導員》入戶指導。

### 二、 服務對象：

1. 收到簡訊之保戶可申請本加值服務，由家總協助申請照顧實務指導員入戶指導，家總督導人員電話訪談進行需求評估，根據不同需求擬定服務計畫，每案以 6 小時為限。協助對象為：

- (1.)保戶本人；或
- (2.)保戶之三親等內親屬。

### 三、 服務方式：

1. 本公司寄發簡訊(含專屬服務碼)予保戶，保戶致電家總專線 ( 0 8 0 0 - 5 0 - 7 2 - 7 2 ) 申請時，家總將依個案情形評估以提供合適服務計畫與次數。倘個案情形符合長照服務資格者，家總應優先導以長照資源之相關服務。

2. 符合專案資格的每一保戶，申請本專案實務指導員每次不得少於 2 小時，最多以 6 小時為上限。

3. 家總為執行本專案而直接、間接蒐集保戶或受照顧者之個人資料者，應擔保已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踐行告知並取得當事人同意，並確實留存相關紀錄，若有違反，概由其按本法負相關民事、刑事及行政責任。